

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说明

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船舶”）拟以向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重工”、“公司”）全体换股股东发行 A 股股票的方式换股吸收合并中国重工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交易”）。现就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作出如下说明：

1、中国重工与相关方对相关事宜进行磋商时，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，严格执行公司保密制度，限定了相关敏感信息的知悉范围，确保信息处于可控范围之内。

2、中国重工及本次交易相关人员，在参与制订、论证本次交易方案等相关环节严格遵守了保密义务。

3、中国重工已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5 号——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，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，同时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并制作重大事项进程备忘录。

4、中国重工与已聘请的中介机构按照有关规定签署《保密协议》。

5、在中国重工依法披露本次交易保密信息之前，公司及相关人员严格遵守了保密义务。

综上，公司在本次交易中已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，制定了严格有效的保密制度，限定了相关敏感信息的知悉范围，严格履行了本次交易信息在依法披露前的保密义务。

特此说明。

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 月 24 日